

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20/2004 號

要求盡速落實民主政制

現夾附由部分區議員所提交的有關《要求盡速落實民主政制》的文件，於黃大仙區議會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七日第三次會議，供議員討論。

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
二零零四年二月

檔案編號：WTSDC 13/5/5/53

致：黃大仙區議會

要求盡速落實民主政制

在 2004 年的元旦日，為數達十萬的市民參與遊行，提出「還政於民，改善民生」的訴求；而據學術機構的調查，參與遊行的人士，超過九成是為了爭取盡速落實民主政制而上街。可以說，政治訴求是這次遊行最主要的議題，參與人數眾多，訊息十分清楚；特區政府必須作出正面的回應。

既然事況如此清晰，我們促請特區政府盡快提出政制改革方案，包括：

1. 於 2007 年普選特區行政長官；
2. 於 2008 年普選全體立法會議員；
3. 全面取消區議會委任及當然議席。

香港自回歸以來，雖說是實行「一國兩制，港人高度自治」，但行政長官只由八百人選舉團產生；立法會設功能組別，令有些選民得到地區及功能選舉兩方面的投票權；區議會的委任議席，更公然製造政治上面向特區政府而非面向選民問責的政治特權份子！民意顯示，港人強烈不滿不公平的政治制度！廣大市民要求「港人民主治港」，並確立「在選票的份量上人人平等」的全面民主政制！

香港是全球最發達的城市之一，教育普及，民智開通；政治上的不平等對所有公民卻是一種侮辱，因此必定不得民心！亦因此，推行民主政制，是特區政府挽回民望、避免深化社會危機的不二之法。

以上要求，請各議員指正及支持！與廣大市民一同締造歷史的里程碑！

文件提交人：	胡志偉	陶君行	許錦成	譚月萍
	陳利成	黃逸旭	徐百弟	黃國桐
	郭秀英	譚香文	莫應帆	劉家華
	陳炎光			

2004 年 2 月 9 日